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2012-320543-89-01-820770 年产耳温枪主控板 6000

万片，编码器 500 万片，电子防盗锁 10 万片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芒特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五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7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4
六、结论.....	45
附表.....	46

附图

附图 1：建设项目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围 500 米土地利用现状卫星图

附图 3：租赁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项目所在地用地规划图

附图 6：与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位置关系图

附图 7：水系图

附图 8：与吴江区[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件

附件 1：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2：环境保护审批现场勘察表

附件 3：建设项目污水环评现场勘察意见书

附件 4：租赁合同、房产证、土地证

附件 5：环境现状检测报告

附件 6：咨询合同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2012-320543-89-01-820770 年产耳温枪主控板 6000 万片, 编码器 500 万片, 电子防盗锁 10 万片		
项目代码	2012-320543-89-01-820770		
建设单位联系人	范和国	联系方式	15306135999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芦荡路 198 号		
地理坐标	(120 度 39 分 54.722 秒, 31 度 07 分 5.23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2 电子电路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36_0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吴行审备[2020]268 号
总投资(万元)	45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2.22%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不新增土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文件名称:《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1-2020)》 审查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审查文号: 环评函[2013]69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范围调整为东至同津大道——长牵路——南大港——双庙港——叶泽湖——清水漾——石头潭, 南至八坼桥, 西至东太湖, 北至杨双桥河、吴淞江, 主要功能为发展电子信息、精细化		

工、机械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调整后，开发区总面积达到 96.32 km²。调整后，开发区总面积达 96.32km²。2012 年编制的《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1-2020）》已完成，批文号为环评函 2013（69）号。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跟踪环评目前尚未开展。根据开发区规划，开发区产业定位为：电子信息、机械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生产服务业以及少量与开发区产业配套的化工行业，同时化工片区还承担吴江区内化工企业的整治搬迁。本项目位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范围内，属于电子电路制造，符合开发区的产业定位。

基础设施规划

1) 给水工程

水源：吴江区以东太湖水为主要水源，部分工业用水大户有条件以地表水为自备水源时，须经有关部门批准后使用，其它工业用水和全部城市生活用水应统一由区域自来水厂（或区域供水增压泵站）供应。

水厂：根据《吴江市城市总体规划》（2006-2020），吴江区现状区域供水水厂位于市域西部七都镇庙港，现状规模为 30 万 m³/d，水源为东太湖水。远期吴江市全市实施区域供水，由吴江区域水厂统一供水，水厂规模为 90 万 m³/d。近期扩建庙港现状区域水厂至设计规模 50 万 m³/d，现状松陵水厂 10 万 m³/d 净水规模废除，松陵水厂仅作为增压泵站。远期吴江市域区域供水二期工程实施后，开发区全部实施区域供水。

区域供水增压泵站：规划松陵增压泵站规模扩建至 30 万 m³/d，占地 3.0ha，区域供水经松陵增压泵站增压后供给开发区用水。

给水管网规划：

①保留现状沿环湖路敷设的吴江区域水厂至松陵增压泵站的 DN1200mm 的区域供水干管，规划沿仲英大道—学院路—中山路新建一根 DN1200mm 区域供水干管至松陵增压泵站。

②沿云龙大道敷设由吴江区域水厂至开发区增压泵站的区域供水干管，管径为 DN1600 毫米。

③沿吴家港西侧—高新路—苏州河路—西环路敷设 DN1400 毫米区域供水管道，与苏州市区区域供水管道联网，确保吴江供水安全。

④沿笠泽路—苏州河路—江陵西路敷设 DN1000 毫米供水干管，与开发区运动地区供水干管联网，确保开发区供水安全。

⑤沿云龙大道北侧敷设经济开发区增压泵站至运西片区的 DN1000 毫米的供水主干管，以满足开发区运西南片区用水需求。

⑥管径为 DN400 毫米以上的给水干管沿江陵东路、庞金路、长浜路、云梨路、同津大道、学院东路、叶港路、江陵西路、江兴西路、中山北路、九龙路、花港路、交通路、云龙大道、杨中路、思贤路等布置。

⑦经济开发区内给水管网成环状布置，以确保供水安全，且便于地块用水从多方位开口接入。

2) 污水工程

I、排水体制

①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②污水以集中处理为主，分散处理为辅原则，充分利用现有的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③生活污水全部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工业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水质要求的经污水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II、污水管线走向

①开发区江兴东路以北地区污水总体排水方向由北向南排入运东污水处理厂；江兴东路以南地区污水经管网收集，由南向北排入运东污水处理厂。

②规划运西北片区瓜泾港以南地区污水总体排水方向为由南向北，沿中山北路、江陵西路污水干管收集向北排入吴江污水处理厂；瓜泾港以北、苏州绕城高速公路以南地区污水总体排水方向为由北向南，排入吴江污水处理厂；苏州绕城高速公路以北地区污水总体排水方向为由东向西，由北向南，经兴中路污水干管收集进入吴中城南污水处理厂。

③规划开发区运西南片区污水总体排水方向为由北向南，经长安路污水干管排入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

III、污水设施

①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经管网收集后进入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规划扩建运东污水处理厂至规模 15 万立方米/日，用地 15 公顷，处理后尾水排入京杭大运河。目前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规模为 9 万立方米/日。

②划范围内苏州绕城高速公路以南地区污水进入现状吴江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吴江城北污水处理厂现状处理规模为 8.5 万立方米/日，用地 7.6 公顷。

③苏州绕城高速公路以北地区污水经管网收集后进入苏州吴中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该片区需集中处理的污水量约 0.45 万立方米/日，吴中城南污水处理厂设在枫津河、苏州绕城高速公路的东北角，近期规模 7.5 万立方米/日，远期规模 30 万立方米/日。

④规划吴江经济开发区运西南片区污水进入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确定规模不低于 12 万立方米/日。

IV、污水提成泵站

规划远期吴江经济开发区设置 24 座污水提升泵站，其中运东片区保留现状 9 座污水提升泵站，规划新建 6 座污水提升泵站；运西北片区内规划共设置 7 座污水提升泵站；开发区运西南片区内规划共设置 2 座污水提升泵站。

3) 雨水工程

I、雨水管线走向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内雨水经管道收集后，就近、分散、重力流排入附近河流。

II、雨水管（渠）位置

①雨水管道在红线宽度 30 米以上道路下两侧布置，其余道路下单侧布置。

②雨水管道在道路下位置，两侧布置以慢车道或人行道为主，单侧布置以车行道中间偏东侧、南侧为主。

③雨水管道起始端覆土深度不小于 0.7 米，一般情况下干管起点埋深控制在 1.3 米左右。截至 2012 年 12 月，开发区污水管道 128 公里，雨水管道 568 公里。

4) 燃气规划

经济开发区燃气气源为“西气东输”和“川气东送”天然气，天然气由吴江港华燃气提供，天然气供气门站位于开发区江兴东路，天然气门站总供气规模为 5.4 万 m³/h、分两路供气，年供气能力约为 47304 万 m³/a，根据统计，根据统计，2013 年工业企业年用气量为 5000 万 m³，规划区居民和公建年总用气量为 6800 万标准立方米。采用中压管道由吴江天然气门站引来，在片区内形成中压环网供气。

天然气高压管道沿苏嘉杭高速东侧敷设至吴江区高中压调压站，规划新建吴江调压站至盛泽地区的天然气次高压管道（1.6MPa），管径 DN500。

天然气通过中压（0.2~0.4MPa）管道沿江陵西路、江兴西路、同津大道、庞东路等敷设，在区内形成中压环网，中压干管为 DN150~DN400。

燃气管网走向定位道路西、北侧。地下燃气管道与建筑物、构筑物或相邻管道之间的水平净距、地下燃气管道于构筑物或相邻管道之间垂直净距、地下燃气管道埋设的最小覆土深度应严格按《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中的要求执行。

5) 供电工程规划

目前在运东纬二路与经三路交叉口西北角已建一座 110KV 运中变，在苏州路与花园路西北建设 110KV 城南变。规划在运东安惠路与经二路交叉口东北角各新建一座 110KV 运南变；松陵城区将形成 7 座 110KV 变电所分片供电。区内 110kV 高压线路沿主要道路架空敷设，部分采用单管铁塔双回路架设，既美观又节约高压走廊。10kV 线路以架空方式敷设为主。建成后开发区内电力充沛，具有高质量的供电网络，用户受电

电压等级：10 千伏；35 千伏；110 千伏；220 千伏，电力波动幅度 $\leq\pm 5\%$ ，供电可靠率 $\geq 99.7\%$ ，供电频率：50 赫兹。

1、“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本项目距离附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太湖（吴江区）重要保护区，约 6.1km、太湖重要湿地（吴江区），约 7.1km、长白荡重要湿地，约 5.0km，不在管控区范围内，符合生态红线要求。

表 1-1 本项目附近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生态空间保护区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		面积 (km ²)			与本项目方位及距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太湖（吴江区）重要保护区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分为两部分：湖体和湖岸。湖体为吴江区内太湖水体（不包括庙港饮用水源保护区）。湖岸部分为（除太湖新城外）沿湖岸5公里范围（不包括太浦河清水通道维护区、松陵镇和七都镇部分镇区），太湖新城（吴江区）太湖沿湖岸大堤1公里陆域范围	/	180.8	180.8	W 6.1km
太湖重要湿地（吴江区）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太湖湖体水域	/	72.43	/	72.43	W 7.1km
长白荡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长白荡水体范围	/	1.23	1.23	SE 5.0km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分析

为改善吴江区环境质量状况，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已根据《“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环大气[2017]121号）、《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19号）、《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等规定实施一系列措施，以减少NO_x、颗粒物和臭氧前体物的排放。在此基础上，吴江地区大气质量相对稳定，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区域地表水污染属于复合型有机污染，

其他符合性分析

影响全市河流和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磷和氨氮，吴江区启动实施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污水“三水共治”工作，实现到 2020 年省考以上断面水质优 III 比例达到 65%，地表水丧失使用功能（劣于V类）的水体基本消除；项目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废气、噪声经治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3）与资源利用上线的对照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和电能，项目所在地水资源丰富。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电能由区域变电所统一供应；项目不新增用地，租赁已建成的工业厂房实施，符合太湖新城土地利用规划。

因此，项目的建设不会达到区域资源的利用上线。

（4）与重点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表 1-2 重点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表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在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禁止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等开发项目以及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 3.在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不涉及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城镇污水处理厂、纺织工业、化学工业、造纸工业、钢铁工业、电镀工业和食品工业的污水处理设施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运输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船舶不得进入太湖。 2.禁止向太湖流域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3.加强太湖流域生态环境风险应急管控，着力提高防控太湖蓝藻水华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太湖流域加强水资源配置与调度，优先满足居民生活用水，兼顾生产、生态用水以及航运等需要。 2.2020 年底前，太湖流域所有省级以上开发区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 号）的要求。</p> <p>2、“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p> <p>项目与江苏省、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见表 1-3。</p> <p>表 1-3 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文件</th> <th>要求/专项行动方案</th> <th>与项目相关要求</th> <th>相符性分析</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td> <td>减少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化工企业数量 治理太湖水环境 治理生活垃圾 治理黑臭水体 治理畜禽养殖污染 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 治理环境隐患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td> <td rowspan="2">无</td> <td rowspan="2">/</td> </tr> <tr> <td>《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13 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府办〔2017〕108 号）</td> <td>削减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 生活垃圾治理 危险废物治理 黑臭水体治理 畜禽养殖污染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 环境隐患治理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td> </tr> </tbody> </table>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p>				文件	要求/专项行动方案	与项目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	减少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化工企业数量 治理太湖水环境 治理生活垃圾 治理黑臭水体 治理畜禽养殖污染 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 治理环境隐患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无	/	《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13 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府办〔2017〕108 号）	削减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 生活垃圾治理 危险废物治理 黑臭水体治理 畜禽养殖污染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 环境隐患治理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文件	要求/专项行动方案	与项目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	减少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化工企业数量 治理太湖水环境 治理生活垃圾 治理黑臭水体 治理畜禽养殖污染 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 治理环境隐患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无	/										
《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13 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府办〔2017〕108 号）	削减煤炭消费总量 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 生活垃圾治理 危险废物治理 黑臭水体治理 畜禽养殖污染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 环境隐患治理 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3、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东太湖 7.1km，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内，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二条规定“太湖流域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太湖湖体、沿湖岸五公里区域、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二级保护区；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

第四十三条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三）向水体排放或者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四条 除二级保护区规定的禁止行为以外，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还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二）在国家和省规定的养殖范围外从事网围、网箱养殖，利用虾窝、地笼网、机械吸螺、底拖网进行捕捞作业；（三）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四）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等开发项目；（五）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六）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可能污染水质的活动。除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依法设置的排污口外，一级保护区内已经设置的排污口应当限期关闭。

第四十五条 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扩建

化工、医药生产项目；（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四）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六条 太湖流域二、三级保护区内，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改建印染项目，以及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建、扩建项目新增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应当从本区域通过产业置换、淘汰、关闭等方式获得的指标中取得，且按照不低于该项目新增年排放总量的 1.1 倍实施减量替代；战略性新兴产业改建项目应当实现项目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少，印染改建项目应当按照不低于该项目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的二倍实行减量替代；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少幅度应当不低于该项目原年排放总量的百分之二十。前述减少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不得用于其他项目。具体减量替代办法由省人民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制定。

前款规定中新建、改建、扩建以及技术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除由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审批的情形外，由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其中，新建、扩建项目减量替代具体方案，应当在审批机关审查同意前实施完成，完成情况书面报送审批机关。

本条所指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具体类别，由省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省经济和信息化、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拟定并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

太湖流域设区的市减量完成情况应当纳入省人民政府水环境质量考

核体系。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减量完成情况作为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内容。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上述所禁止的活动范围内，且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排入京杭运河，不新增排污口，因此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

4、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第二十九条，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 1 万米上溯至 5 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

第三十条，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5000 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2000 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 1 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一）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二）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三）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四）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五）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六）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已经设置前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设施的，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应当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距离东太湖7.1km，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排入京杭运河，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5、本项目与《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吴政办[2019]32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吴政办[2019]32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如下：

a、区域发展限制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表一中的区域发展限制性规定，本项目相关准入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4 区域发展限制性规定

序号	准入条件	本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1	推进企业入园区，规划工业区（点）外禁止新建工业项目	本项目位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相符
2	规划区（点）外确需建设的工业项目，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符合区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存量建设用地；（2）符合区镇整体规划；（3）从严执行环保要求。除执行《特别管理措施》各项要求外，还须做到：①无接管条件区域，禁止建设有工业废水产生的项目；②禁止建设排放有毒有害、恶臭等气体产生的项目；③禁止建设废旧资源和综合利用项目	本项目为规划工业区（点）内项目	相符
3	太湖一级保护区按《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各项要求执行；沿太湖 300 米、沿太浦河 50 米范围内禁止新建工业项目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项目距离太湖 7.1 公里；距离太浦河 13.5 公里，不属于禁建区范围	相符
4	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50m 范围内禁止建设工业项目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相符

	5	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工业区，禁止建设有工业废水排放及厂区员工超过 200 人的项目；新建企业生活污水须集中处理。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等基础设施完善，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收集后纳管排放	相符
b、建设项目限制性分析				
表 1-5 建设项目限制类规定（禁止类）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1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严重污染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相符
2	彩涂板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3	采用磷化、含铬钝化的表面处理工艺；有废水产生的单纯表面处理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4	岩棉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5	废布造粒、废泡沫造粒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6	洗毛（含洗毛工段）项目		不涉及	相符
7	石块破碎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8	生物质颗粒生产加工项目		不涉及	相符
9	法律、法规和政策明确淘汰或禁止的其他建设项目		无	相符
表 1-6 建设项目限制类规定（限制类）				
序号	行业类别	准入条件	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1	化工	新建化工项目必须进入化工集中区。化工园区外化工企业（除化工重点监测点和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及油品质量升级、结构调整以外的改扩建项目）禁止建设	不涉及	相符
2	喷水织造	不得新建、扩建；企业废水纳入区域性集中式中水回用污水处理厂（站）管网、污水处理厂（站）中水回用率 100%，且在有能力处理和能够中水回用的条件下，可进行高档喷水织机技术改造项目	不涉及	相符
3	纺织后整理（除印染）	在有纺织定位的工业区（点）允许建设；其他区域禁止建设。禁止新、扩建涂层项目	不涉及	相符
4	阳极氧化	禁止新建纯阳极氧化加工项目；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内及太浦河沿岸 1 公里内禁止新建含阳极氧化加工段项目，其他有铝制品加工定位的工业区（点）确需新建含	不涉及	相符

		阳极氧化工段的项目，须区内环保基础设施完善；现有含阳极氧化加工（工段）企业，在不突破原许可量的前提下，允许工艺、设备改进		
5	表面涂装	须使用水性、粉末、紫外光固化等低VOCs含量的环保型涂料；确需使用溶剂型涂料的项目，须距离环境敏感点300米以上；原则上禁止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废气排放口须安装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连续检测装置，并与区环保局联网。VOCs排放实行总量控制。	不涉及	相符
6	铸造	按照《吴江区铸造行业标准规范》（吴政办[2017]134号）执行；使用树脂造型砂的项目距离环境敏感点不得少于200米。	不涉及	相符
7	木材及木制品加工	禁止新建（成套家具、高档木地板除外）	不涉及	相符
8	防水建材	禁止新建含沥青防水建材项目；鼓励现有企业技术改造。	不涉及	相符
9	食品	在有食品加工定位且有集中式中水回用设施的区域，允许新建；现有食品加工企业，在不突破原氮、磷排放许可量的前提下，允许改、扩建。	不涉及	相符

c、各区镇区域特别管理措施相符性分析

表 1-7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特别管理措施

区镇	规划工业区（点）	区域边界	限制类项目	禁止类项目	备注	本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符合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同里镇）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东至同津大道—长牵路—长胜路—光明路—富家路，南至东西快速干线，西至东太湖—花园路，北至兴中路—吴淞江	/	废气、废水污染较重的工业企业；该区域内的太湖一级保护区禁止排放废水的企业进入；化工仓储项目；污染严重的太阳能光伏产业上游企业（单晶、多晶硅棒生产及单晶、多晶硅电池片生产等）；稀土材料等污染严重的新材料行业；农药项目；病毒疫苗类、建设使用传染性或潜在传染性材料的实验室及项目；医药中间体项目生产，生物医	城北区域严格控制新建企业，现有企业不得新增喷涂工段，或扩大喷涂规模	不涉及禁止类、限制类项目，本项目位置不属于城北区域，不涉及喷涂工段	相符

					药中有化学合成工段（研发、小试除外）。新建木材及木制品加工（含成套家具）；新建纯表面涂装项目（含水性漆、喷粉、紫外光固化）			
--	--	--	--	--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的各项规定。

6、本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的相符性见下表。

表 1-8 项目与江苏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本项目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区域活动	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及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本项目不在任何生态保护红线或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	相符
2		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流和京杭大运河(南水北调东线江苏段)、新沟河、新孟河、走马塘、望虞河、秦淮新河、城南河、德胜河、三茅大港、夹江(扬州)、润扬河、潘家河、螳螂港、泰州引江河 1 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3		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	根据上文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	相符
4	产业发展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相符
5		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	相符

		<p>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p>	<p>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p>
<p>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的要求。</p> <p>7、与《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相符性分析</p> <p>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苏州市以到2020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5%为近期目标，以到2024年环境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为远期目标，通过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等措施，提升大气污染防治能力。本项目生产过程所用能源为电能；焊接、擦拭产生的废气通过车间集中换气系统收集后通过1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的要求。本项目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的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苏州芒特电子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芦荡路 198 号，公司拟投资 450 万元，新建年产耳温枪主控板 6000 万片，编码器 500 万片，电子防盗锁 10 万片。项目租赁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由苏州科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代为处理）厂房进行生产，租赁面积 1900 平方米，本项目已在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号：吴行审备[2020]268 号；项目代码：2012-320543-89-01-820770）。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耳温枪主控板、编码器控制电路板、防盗锁控制电路板，为电路板制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涉及“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类别。该类别编制类别及本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建设项目编制类别判定表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情况
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半导体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	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	本项目为印刷电路板制造，涉及三防胶涂覆工艺，故应编制报告表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应编制报告表。苏州芒特电子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进行现场勘查、相关资料收集，并对该项目有关文件进行研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供环保部门审查。

2、项目建设内容

(1)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根据项目的建设内容，项目主体工程为耳温枪主控板、编码器及电子防盗锁的控制电路板的生产。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年	年运行时数
1	生产线	耳温枪主控板	6000 万片	7200h
2		编码器	500 万片	
3		电子防盗锁	10 万片	

(2)公辅工程

(1) 供水

厂区给水系统采用生产、生活、消防供水合一供水制，给水系统与市政供水网络相接。本项目用水均为生活用水，用水量为 1080t/a。

(2) 排水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内容，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64m³/a，依托出租方化粪池收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全部位于已建成的厂房内，不涉及露天仓储生产等内容，故不收集初期雨水。本项目不涉及生产性废水，乙醇用量很小，故不设置事故池。

(3) 供电

本工程用电由区域变电所提供，全厂负荷为动力与照明，本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15 万度。

项目贮运、公用及环保等辅助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3。

表 2-3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200 平方米	存放原料
	成品仓库	200 平方米	存放产品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735 平方米	租赁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厂房
公用工程	给水	1080m ³ /a	由市政管网供给
	排水	864m ³ /a	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电	15 万度/a	区域变电所提供
	绿化	/	依托出租方绿化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30000m ³ /h	1#排气筒，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焊接废气和擦拭废气

废水处理	/	依托租赁方现有化粪池收集
噪声处理	合理布局并安装隔音门窗、隔声减震等噪声防治设施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堆场 20m ²	新增 1 个
	危废暂存库 10m ²	新增 1 个
依托工程	依托出租方供电、供水、排水设施及绿化	

3、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2-3，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4。

表 2-3 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成分/规格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包装方式	包装规格	储存场所	来源及运输
1	PCB 板	/	6510 万片	100 万片	盒装	纸盒装	原料仓库	外购；汽车运送
2	无铅锡膏	锡、银、松香、二乙二醇二丁醚	1.3t	0.2t	桶装	500g/桶		
3	表面组装元器件	/	2t	0.2t	盒装	纸盒装		
4	乙醇	/	0.02t	0.02t	玻璃瓶装	500mL/瓶		
5	三防胶	聚二甲基硅氧烷、二氧化硅	0.6t	0.6t	桶装	20kg/桶		
6	擦拭布	/	0.2t	0.02t	袋装	塑料袋		
7	无铅锡丝	锡、银、松香	0.1t	0.02t	卷	500g/卷		
8	无铅锡条	锡、银	0.6t	0.1t	盒装	20kg/盒		
9	标签	/	0.1t	0.01t	盒装	纸盒装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物料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无铅锡膏	淡灰色膏状物，主要组分为锡（85%）、银（1%）、松香（4%）、二乙二醇二丁醚（10%）。闪点>93℃，熔点>222℃，20℃密度为 4.5g/cm ³ 。	不易燃	低毒，对人体影响较小
乙醇	乙醇分子式 C ₂ H ₆ O，俗称酒精，是最常见的一元醇。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低毒性。液体密度是 0.789g/cm ³ ，乙醇气体密度为 1.59kg/m ³ ，相对密度 0.816。沸点是 78.4℃，熔点是-114.3℃。	易燃	乙醇属微毒类
三防胶	白色粘稠状液体，主要组分为聚二甲基硅氧烷（80%）、气相二氧化硅（10%）、酮肟交联剂（6%）、硅烷偶联剂（2%）、其他（2%）。	不易燃	低毒，对人体影响较小
无铅锡丝	主要成分为锡（95%）、银（1%）、松香（4%）。银灰色固体。	不易燃	低毒，对人体影响较小

无铅锡条	主要成分为锡（99%）、银（1%）。银灰色固体。	不易燃	低毒，对人体影响较小
------	--------------------------	-----	------------

4、生产工艺及设备

表 2-5 本项目主要设备规格及数量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全自动印刷机	Classic1008	5	/
2	高速贴片机	YSM20R	5	/
3	中高速贴片机	YSM10	5	/
4	回流焊	AM-1020	1	/
5	回流焊	AM-800	4	/
6	AOI	JTA-600	4	/
7	波峰焊	JT WS-350	1	/
8	精密电子秤	ALH	1	/
9	皮带输送机	/	2	/
10	涂覆机	/	2	/
11	空压机	/	2	/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员工 60 人

工作制度：采用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日 300 天，年生产运行时数为 7200 小时。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实施，本项目平面布局如下：厂房 2 楼部分区域作为办公室，厂房 3 楼东部为办公区，办公区向西为生产区。生产区北段为仓库，仓库东侧为固废仓库，包括一般固废仓库和危险废物仓库。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项目车间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4。

1、生产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主要生产耳温枪主控板，编码器及电子防盗锁的控制电路板，生产工艺相同，流程如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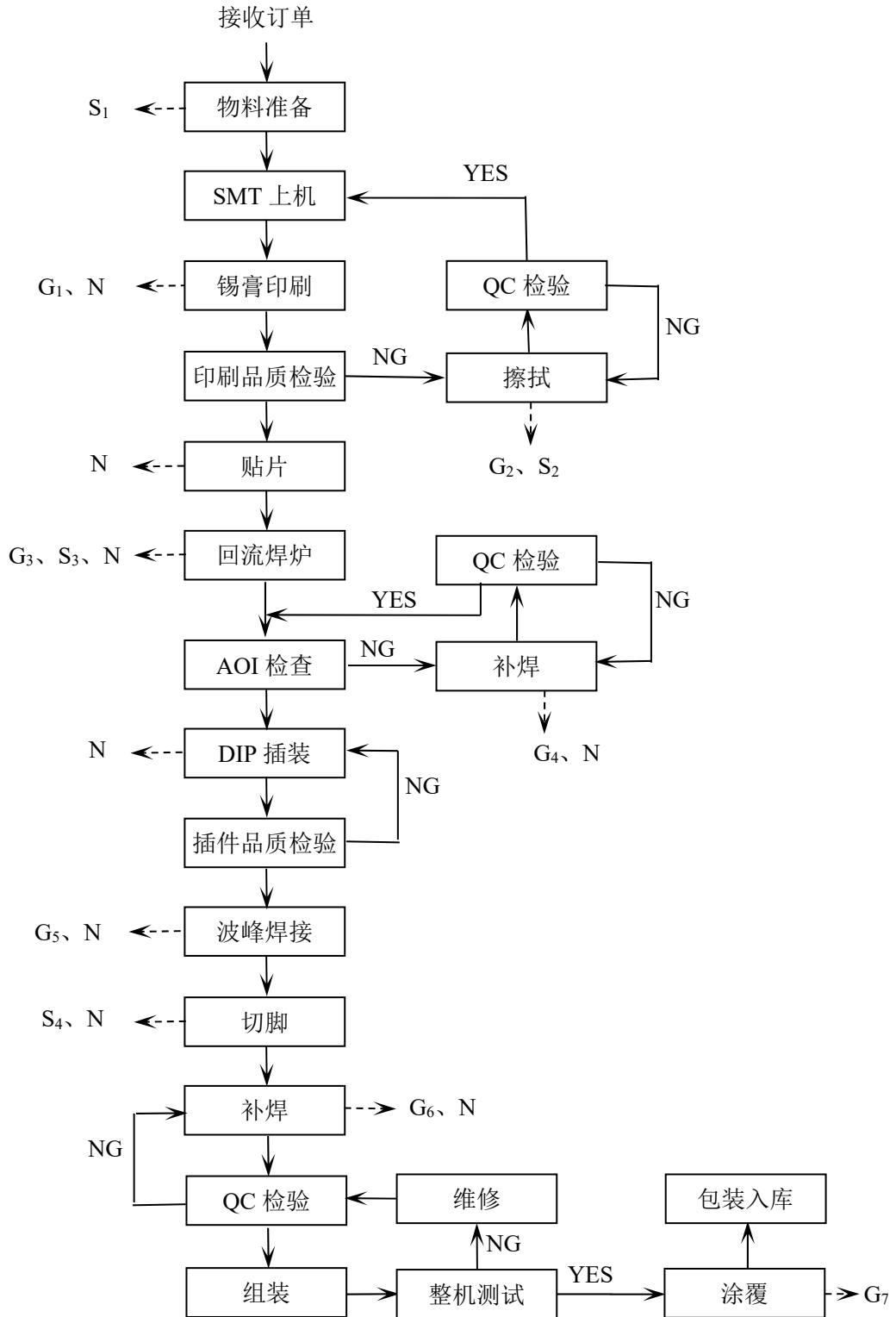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简述

电路板生产工艺是 PCB（印刷电路板）空板经过 SMT 上件，再经过 DIP 插件的整个制作过程。

SMT: 电子电路表面组装技术（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SMT），它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刷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的表面或其他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该工序包括印刷、贴片、回流焊、AOI 检查等操作。具体内容是将外购的 PCB 板刷上锡膏，由贴片机将电子元件贴到 PCB 板上正确位置，锡膏经回流焊机融化后将电子元件固定在 PCB 板上。

DIP: 双列直插式封装技术（dual in-line package, DIP），是 SMT 的后续工作。PCB 板经过 SMT 贴片以后就会到 DIP 段。DIP 工序包括插件、波峰焊、修补、测试等工序。具体内容是将 SMT 加工好的 PCB 板经人工将电子元器件插在 PCB 板上，经过波峰焊，将零件脚上浸上锡用以粘接零件与 PCB 板。

具体工艺说明：

上机: 接到订单资料，确定工艺流程，准备相关物料，做好上机前的准备之后上机。此工序会产生废包装物 S₁。

印刷: 将适量的锡膏均匀的施加在印刷电路板的焊盘上，以保证贴片元器件与 PCB 相对应的焊盘在回流焊接时，达到良好的电器连接，并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所用设备主要为锡膏印刷机，部分产品经检验不合格的需用酒精擦拭后重新印刷。锡膏印刷工序会产生焊接废气 G₁，由于锡膏含有可挥发性物质，因此焊接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有机废气 VOCs。擦拭工序使用的乙醇挥发产生废气 G₂，擦拭布使用后产生废弃擦拭布 S₂。

贴片: 用贴片机将元器件准确安装到印刷电路板的固定位置上。

回流焊: 通过熔化预先分配到印制板焊盘上的膏状软钎焊料，实现表面组装元器件焊端或引脚与印制板焊盘之间机械与电气连接的软钎焊。回流焊工序会产生焊接废气 G₃，废气组分同 G₁。回流焊机焊接会产生焊渣 S₃。

AOI 检查: AOI 是自动光学检测，是基于光学原理来对焊接生产中遇到的

常见缺陷进行检测的设备。机器通过摄像头自动扫描 PCB，采集图像，测试的焊点与数据库中的合格的参数进行比较，经过图像处理，检查出 PCB 上缺陷，并通过显示器或自动标志把缺陷显示/标示出来，供维修人员修整。维修好的 PCB 板经检验后进入下一步。维修补焊会产生焊接废气 G₄，废气组分同 G₁。

DIP 插装：将电子元器件插在 PCB 板上。

波峰焊：将熔化的软钎焊料，经电动泵或电磁泵喷流成设计要求的焊料波峰，使预先装有元器件的印制板通过焊料波峰，实现元器件焊端或引脚与印制板焊盘之间机械与电气连接的软钎焊。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废气 G₅，废气组分同 G₁。

切脚：将多余的引脚剪去，产生废电子脚 S₄。

补焊：对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的焊点进行补焊，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废气 G₆，废气组分同 G₁。

检验组装：经检验合格的各电子元器件和 PCB 板进行组装，整机经过测试后即可包装入库。入库前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三防胶涂覆，用以防潮。涂覆过程会产生废气 G₇。

各检验过程发现的不合格品均进入维修后再进行检验，直至合格为止。

项目营运后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见表 2-6。

表 2-6 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表

类别	代码	产生工序/设备	主要污染物	备注
废气	G ₁	印刷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VOCs	收集并经过滤棉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G ₂	擦拭	VOCs	
	G ₃	回流焊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VOCs	
	G ₄	补焊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VOCs	
	G ₅	波峰焊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VOCs	
	G ₆	补焊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VOCs	
	G ₇	涂覆	VOCs	
废水	/	/	/	/
噪声	N	生产设备	Leq	/

固废	S ₁	上机	废包装物	经收集后外售
	S ₂	擦拭	废擦拭布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S ₃	回流焊	焊渣	经收集后外售
	S ₄	切脚	废电子脚	经收集后外售
	/	废气处理	废过滤棉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租赁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由苏州科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代为出租）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厂房为钢筋混凝土结构，为3层建筑物（本项目租赁第3层作为生产区），建筑面积为13026.21平方米。耐火等级均为三级，火灾危险类别为丙类，给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完备。</p> <p>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23日，主要从事针纺织品、棉纱、化学纤维、纺机配件、服装、皮革制品、箱包销售。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已具备环保手续。</p> <p>苏州芒特电子有限公司可依托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的公辅设施包括现有的雨污管网、雨污排口、供水、供电系统等配套公辅设施。后续可能引入其他承租企业，为实现污水排放浓度、总量单独控制，建议苏州芒特电子有限公司在本项目污水排放口安装浓度、流量自动监控装置，对生活污水排口施行单独采样、单独计量，以便分清责任主体。本项目年用电量约15万度，依托租赁方供电系统可行，无需进行变压器等公辅工程改造。</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基本污染因子

根据《2019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年均浓度分别为36微克/立方米、62微克/立方米、9微克/立方米和37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和臭氧(O₃)浓度分别为1.2毫克/立方米和166微克/立方米。与2018年相比，PM_{2.5}、PM₁₀和SO₂浓度分别下降2.7%、1.6%和18.2%，NO₂和CO持平，O₃浓度上升5.7%。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9	15%	达标
NO ₂		40	37	93%	达标
PM ₁₀		70	62	89%	达标
PM _{2.5}		35	36	103%	不达标
CO	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	4mg/m ³	1.2mg/m ³	3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h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	160	166	104%	不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根据表 3-1，项目所在区 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大气环境综合整治：《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总体及分阶段战略如下：到 2020 年，深化并推进工业锅炉与炉窑整治工作，坚决完成“散乱污”治理工作，完成重点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钢铁行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以港口码头和堆场为重点加强扬尘污染控制，以油品监管、柴油货车综合整治、高排放车辆淘汰及提升新能源汽车占比为重点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从化工、涂装、纺织印染等工业行业挖掘 VOCs 减排潜力，确保 SO₂、NO_x、VOCs 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以上，加大 VOCs 和 NO_x 协同减排力度，在提前完成“十三五”约束性目标的基础上，确保将 PM_{2.5} 浓度控制在 39 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力争达到 75%以上，臭氧污染态势得到缓解。到 2024 年，全面优化产业布局，大幅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深挖电力、钢铁行业减

排潜力，进一步推进热电整合，完成重点行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升级工艺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全面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优化运输结构，完成高排放车辆与船舶淘汰，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比例，强化车船排放监管。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空气质量联合会商、联动执法和跨行政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进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实现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臭氧浓度不再上升的总体目标。

本项目焊接废气、擦拭废气主要成分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挥发性有机废气，采用过滤棉过滤废气中的锡烟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废气中的有机废气，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本项目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

(2)特征污染因子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情况，本次环评引用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州冠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精密电子元器件、医用硅胶部件各 3000 万套项目检测报告》中的数据。

本次引用报告共设 1 个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所在地西南侧 3260 米的锦泰花园小区。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11 日连续 3 天。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时段	评价标准 /μg/m ³	监测浓度范围/μg/m ³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 率/%	达标 情况
锦泰花园 小区 G1	非甲烷总 烃	2021.4.9 至 2021.4.11, 每天四次	2000	840-940	47	0	达标

根据上表，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9 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苏州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纳入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的 16 个断面

中，年均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断面比例为 87.5%，无劣V类断面。与 2018 年相比，优III类断面比例上升 18.7 个百分点，劣V类断面同比持平。

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0 个地表水断面中，年均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的占 86.0%，无劣V类断面。对照 2019 年省考核目标，优III类比例达标。与 2018 年相比，优III类断面比例上升 10.0 个百分点，劣V类断面同比持平。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征土地。

1、大气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敏感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4。

表3-4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表

名称	坐标 ^o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大气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云龙苑	120.667927	31.117347	居住区	人群，1000 人	二类区	SE	210
吴江区堤闸管理所	120.663078	31.115277	办公区	办公人员，100 人	二类区	SW	325
吴江鑫宇幼儿园	120.666811	31.114440	学校	师生，800 人	二类区	SE	400
科技人才公寓	120.660610	31.118613	居住区	人群，1000 人	二类区	W	400

环境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焊接废气、擦拭废气，主要成分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挥发性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3-5。

表 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类型	污染源	生产工序	排气筒高度	污染物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执行标准
有组织	1#排气筒	锡膏印刷、回流焊、波峰焊、补焊、擦拭、涂覆	15m	锡及其化合物	8.5mg/m ³	0.31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10kg/h	
污染类型	污染源	生产工序	污染物指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锡膏印刷、回流焊、波峰焊、补焊、擦拭、涂覆	锡及其化合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2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2、废水

本项目厂排口：项目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生活污水由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执行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本项目废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COD、氨氮、总磷、总氮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品排放限值》（DB32/1072-2018）标准；根据苏州市市委、市政府 2018 年 9 月下达的《关于高质量推荐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委办发[2018]77 号）、《关于抓紧开展污水厂尾水提标改造的通知》（吴水务[2018]15 号），待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提标后，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苏州特别排放限值”严于《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标准，因此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放尾水水质 COD、氨氮、总氮、总磷从严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其余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mg/L
本项目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 三级标准	SS	400
			pH (无量纲)	6~9
			COD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1B级标准	氨氮	45
			TN	70
			TP	8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1	COD	50
			氨氮	5(8)*
			TN	20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1 一级A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10
			COD	50
			氨氮	4 (6) * ¹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	表2	TN	12 (15) * ¹	
		TP	0.5	
		TP	0.3	

注：*¹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3-7 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排放口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接管标准限值
吴江城 南污水 处理厂 排口	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mg/L* ²		COD	mg/L	30
			NH ₃ -N		1.5 (3)
			TN		10
			TP		0.3

注：*² 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放尾水标准提标后，按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考核。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第 4.1.4.2 款规定，取样频率为至少每 2h 一次，取 24h 混合样，以日均值计。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3-8。

表 3-8 厂界噪声标准值表 单位：Leq[dB(A)]

级别	昼间	夜间
3 类标准	65	55

4、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正）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表 3-9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表 t/a

环境要素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预测排放量	总量申请量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864	0	864	/
		COD	0.259	0	0.259	/
		SS	0.173	0	0.173	/
		NH ₃ -N	0.026	0	0.026	/
		TN	0.043	0	0.043	/
		TP	0.003	0	0.003	/
废气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198	0.178	0.02	0.02
		非甲烷总烃	0.167	0.15	0.017	0.017
	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2	0	0.002	0.002
		非甲烷总烃	0.002	0	0.002	0.00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26	0.26	0	0	
	危险废物	1.3	1.3	0	0	
	生活垃圾	18	18	0	0	

总量
控制
指标

总量平衡方案：

（1）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新增锡及其化合物（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0.022t/a，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0.019t/a，根据苏环办[2014]148 号文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向吴江区生态环境局申请，在吴江区域内平衡。

（2）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 864t/a，根据苏环办字[2017]54 号文件，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不再需要审核区域平衡方案。

（3）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产生固废得到妥善处置，零排放，不申请总量控制。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在租赁厂房内进行新建，不涉及新增用地，无需基建工作。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评述。</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1)产排情况</p> <p>本项目建成后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G₁、G₃、G₄、G₅、G₆）、擦拭废气（G₂）和涂覆废气（G₇）。</p> <p>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1、4-2。</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 4-1 有组织废气产排信息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	有组织产生状况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排放标准值 mg/m ³	排放口信息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污染治理工艺	处理能力	设计处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	锡膏印刷、回流焊、波峰焊、补焊、擦拭、涂覆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	0.2	99	0.917	0.0275	0.198	有组织	过滤棉	30000 m ³ /h	90%	是	0.092	0.00275	0.02	8.5	高度：15m 内径：0.8m 温度：20℃ 编号：DA001 名称：车间排口 类型：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 31.052539°N、 120.614814°E
		非甲烷总烃	0.169	99	0.773	0.02319	0.167				二级活性炭吸附	90%	是	0.077	0.00232		

表 4-2 无组织废气产排信息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无组织产生状况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排放标准值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污染治理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	锡膏印刷、回流焊、波峰焊、补焊、擦拭、涂覆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	0.000277	0.002	无组织	/	/	0.000277	0.002	0.24
2		非甲烷总烃	0.000277	0.002		/	/	0.000277	0.002	4.0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2)源强核算</p> <p>①焊接废气</p> <p>本项目锡膏印刷、波峰焊、回流焊、补焊等工序中使用锡膏或锡条和助焊剂，焊接过程会产生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和有机废气 VOCs。本项目锡膏印刷和回流焊使用无铅锡膏作为焊料、波峰焊使用无铅锡条作为焊料，修补使用无铅锡丝进行手工焊，由于所用焊料均不含铅，因此烟气中不含有铅及其化合物。根据经验系数，焊接过程中焊接锡烟雾产生量约为焊接原料用量的 10%，项目焊料（含助焊剂）使用总量为 2t/a，则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为 0.2t/a。</p>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使用的锡膏中挥发性成分含量约为 10%，锡条中挥发性成分含量约为 1%，锡丝挥发性成分含量约为 1%。项目锡膏使用量为 1.3t/a、锡条使用量 0.6t/a、锡丝使用量为 0.1t/a，按挥发分 100% 挥发计，则锡膏印刷、回流焊、波峰焊和补焊工序中有机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总产生量为 0.143t/a。</p> <p>注：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用非甲烷总烃作为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综合控制指标。</p> <p>②擦拭废气</p> <p>当锡膏印刷出现不良品时，需用酒精对 PCB 板进行擦拭，再重新进行锡膏印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擦拭用的酒精量为 0.02t/a。有机废气挥发量按酒精用量 100%计，则擦拭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产生量为 0.02t/a</p> <p>③涂覆废气</p> <p>根据客户需求，部分电路板需要涂覆一层三防胶，用以防潮、防水，延长使用寿命。三防胶使用量为 0.6t/a，根据三防胶的组分含量，挥发分约为 1%，即涂覆工段有机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产生量为 0.006t/a。</p> <p>本项目锡膏印刷设备、回流焊设备、波峰焊设备、涂覆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且所在车间为防静电密闭车间，各废气产生后均被收集，经过滤棉过</p>
----------------------------------	--

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15 米高排放。由于人员进出、货物出入等原因，少量废气会无组织散逸出车间，预计无组织废气占废气产生量的 1%。

(3) 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分析

项目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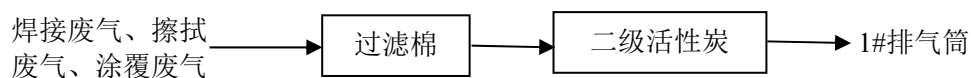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图

焊接废气、擦拭废气、涂覆废气主要成分为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挥发性有机废气，本项目拟用过滤棉过滤废气中的锡烟雾，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废气中的有机废气。过滤棉对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的去除效率取 90%，二级活性炭吸附对有机废气处理效率按 90%计。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则本项目锡及其化合物排放量为 0.02t/a、排放速率为 0.00275kg/h、排放浓度为 0.092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17t/a、排放速率为 0.00232kg/h、排放浓度为 0.077mg/m³。尾气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电子工业清洗、涂胶等生产单元产生的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法为可行技术。可以确保废气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

(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规定，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环境监测计划见 4-3。

表 4-3 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1#排 气筒)	1#排气筒预留废气监 测口处	锡及其化合 物、非甲烷总 烃	1 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表 2
废气 (无组 织)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 他开口（孔）等排气口 外1m距离地面1.5m以 上设置2~3个监测点	锡及其化合 物、非甲烷总 烃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 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附录 A 标准

2、废水

(1)废水产排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年用水量为 1080m³/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取 0.8，则年产生生活污水量 864m³/a。项目位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活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后排入京杭运河。

本项目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来源	废水量(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利用方式与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废水	864	COD	300	0.084	化粪池	300	0.084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SS	200	0.173		200	0.173	
		NH ₃ -N	30	0.026		30	0.026	
		TP	3	0.003		3	0.003	
		TN	50	0.043		50	0.043	

(2)废水排放达标情况分析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其污染物主要为 COD、NH₃-N、TN、TP、SS 等常规污染物。本项目拟外排废水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接管）情况见表 4-5。

表 4-5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达标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因子	排放（接管）情况		排放（接管）标准(mg/L)	是否达标
		浓度(mg/L)	产生量(t/a)		
生活污水(864t/a)	COD	300	0.259	500	达标
	NH ₃ -N	30	0.026	45	达标
	TN	50	0.043	70	达标
	TP	3	0.003	8	达标

	SS	200	0.173	400	达标
--	----	-----	-------	-----	----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浓度均可以达到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接管可行性分析

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3 万 m³/d 已投运，目前已接纳约 1.5 万 m³/d，项目建设期间拟接管量约 0.5 万 m³/d，尚有 1.0 万 m³/d，二期 5 万 m³/d 已在规划中。具体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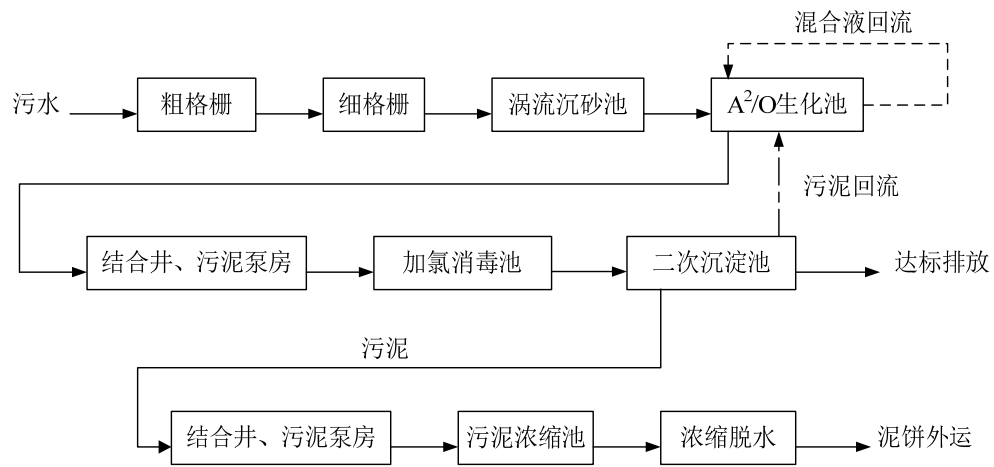


图 4-2 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m³/d，污水量在污水处理厂可承受范围内。由于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简单主要常规指标为 COD、SS、NH₃-N、TP、TN，可生化性好，污水处理厂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水体的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不会影响其正常使用功能。因此，苏州市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完全有能力接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且项目目前已经实现接管。

3、噪声

(1)噪声污染源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噪声，项目噪声排放情况详列于表 4-6。

表 4-6 项目主要噪声源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源强度 [dB(A)]	治理措施	排放强度 [dB(A)]	持续时间
1	自动上板机	5	70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加强管理、车间隔声等	50	24h
2	全自动印刷机	5	70		50	24h
3	贴片机	11	65		45	24h
4	回流焊	4	75		55	24h
5	波峰焊	2	75		55	24h
6	风机	1	85		65	24h

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需落实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对生产设备进行定期检修和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状态，减少故障噪声。

②采用隔声减震。对各生产加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的，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可能的设备装置，应安装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③控制好人员、车辆进出时间，夜间不进行货物的装卸。

经过上述治理措施，再经自然衰减后，可使项目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2)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方案见表 4-7。

表 4-7 噪声自行监测方案表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4、固废

(1)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物、焊渣、废电子脚、废擦拭布、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及职工生活垃圾。

①废包装物

本项目所用的各类元器件、锡膏、锡条等原料使用后会产生废弃包装物，其中锡膏、酒精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桶（瓶）产生量预计为 0.1t/a，属危险

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其他原料包装材料主要为纸箱、包装袋等，预计产生量为 0.2t/a，收集后外售。

②焊渣

本项目回流焊过程产生的废锡焊渣，预计废锡焊渣产生量约为 0.05t/a，收集后外售。

③废电子脚

本项目切脚过程会产生废电子脚，预计废电子脚产生量约为 0.01t/a，收集后外售。

④废擦拭布

锡膏印刷后的检验过程发现不良品后，需要使用酒精擦拭，会产生废弃擦拭布，产生量约为 0.3t/a，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⑤废过滤棉

本项目采用过滤棉过滤焊接产生锡烟雾，1kg 过滤棉可吸附 0.5kg 的锡烟雾，经计算废过滤棉产生量约为 0.42t/a。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⑥废活性炭

本项目废气处理会产生废活性炭，活性炭对项目有机废气的平均吸附量约 0.3g(有机废气)/g(活性炭)，经计算，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有机物约为 0.15t/a，经计算全年活性炭需 0.5t，本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装填量为 0.25t，更换频率为半年一次，因此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65t/a，全部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⑦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1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t/a，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汇总表见表 4-8。

表 4-8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汇总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1	上机	废包装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固态	/	0.2	堆存	外售	0.2
2	回流焊	焊渣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固态	/	0.05	袋装		0.05
3	切脚	废电子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固态	/	0.01	袋装		0.01
4	原料使用	废桶(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塑料及锡膏、瓶及酒精	固态	T	0.1	堆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1
5	擦拭	废擦拭布	危险废物 HW12 900-252-12	擦拭布、酒精、锡等	固态	T	0.3	袋装		0.3
6	废气处理	废过滤棉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过滤棉、锡及其化合物	固态	T	0.42	袋装		0.42
7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12 900-252-12	炭、有机物	固态	T	0.65	袋装		0.65
8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其他固废	/	固态	/	3	垃圾桶	交环卫部门处置	3

(2)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一般固废由建设单位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不外排，对周围环境不造成二次污染。

依据固废的种类、产生量及管理的全过程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须采取如下措施：

①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的混放会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本项目严格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不得混放。

②须严格控制运输过程中危废散落、泄漏，减少对环境影响。本项目危废运输须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关于

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苏州市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配套实施意见》(苏环管字[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执行，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③厂内设置独立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20m²）和危废暂存间（面积为10m²），一般固废暂存时间为3个月，危废暂存时间为半年。危险废物其在厂内收集和临时储存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定，危废须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苏州市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配套实施意见》(苏环管字[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临时堆场地面涂刷防腐、防渗涂料，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④本项目危险废物必须及时运送至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运输过程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应由固废接收单位的专用车进行运输，须填写危规转移单，要注意危险废物安全单独运输，固废的包装容器要注意密闭，以免在运输途中发生泄漏，从而危害环境；在危险废物转移的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单联管理办法》，危险废物的转运必须填写“五联单”，且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转运的相关规定。清运车辆（包括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运输垃圾应符合下列质量要求：（a）车容应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标志应清晰。（b）运输垃圾应密闭，在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c）垃圾装运量应以车辆的额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超高运输。（d）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e）运输作业结束，应将车辆清洗干净。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租赁苏州合拓纺织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的第3层进行生产，通常情况下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6、生态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

7、环境风险

(1)危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酒精，主要用于擦拭工段，最大储存量为0.02t/a，远小于临界量500t，危险特性为易燃性、毒性。

(2)可能影响途径

本项目可能的风险类型主要为泄漏、火灾。

有毒有害原料在泄漏时，如果能及时对泄漏的物料进行收集，则可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如果收集不及时，泄漏物料因蒸发进入大气，部分随地表径流进入地表水体，甚至会渗透进入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本项目的危险物质均放置于原料仓库和危废仓库内，地面均进行防渗处理，可防止泄漏的液体径流至厂房外以及渗入土壤和地下水。因此泄漏事故主要扩散途径为液体泄漏至房地面，因蒸发进入大气，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对于火灾事故，燃烧后次生的主要产物CO，也可能导致人群中毒、窒息甚至死亡。对此，建设单位需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厂区内严禁明火；原料、危险废物分别储存于相应的专用区域并采取防渗措施。

(3)风险防范措施

①运输过程风险防范

由于危险物品的运输较其它货物的运输有更大的危险性，因此在运输中应特别小心谨慎、确保安全。为此应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A、合理地规划运输路线及时间，运输时必须谨慎驾驶，以免事故发生。

B、危险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定车就是要把装运危险物品的

车辆、工具相对固定，专车专用。凡用来盛装危险物质的容器，不得用来盛装其它物品，更不允许盛装食品。定人就是把管理、驾驶、押运及装卸等工作的人员加以固定，这就保证了危险物品的运输任务始终是由有专业的专业人员来担负，从人员上保障危险物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

B、被装运的危险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危险货物包装标志》规定的危险物品标志，包装标志的粘贴要正确、牢固。同时具有有毒等多种危险特性时，则应根据其不同危险特性而同时粘贴相应的几种包装标志，以便一旦发生问题时，可以进行多种防护。

C、在危险物品的运输过程中，一旦发生意外事故，驾驶员和押运人员应在采取应急处理的同时，迅速报告公安机关和环保等有关部门，疏散群众，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并积极协助前来救助的公安交通和消防人员抢救伤者和物资，使损失减至最小范围。

D、运输危险物品车辆的驾驶员和押运人员，在出车前必须检查防毒、防护用品和检查工具是否携带齐全有效，在运输途中发现泄漏时应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处理，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在切断泄漏源后应将情况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报告，如处理不了，应立即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请求支援。

②储存过程风险防范

由于部分原料为可燃物，因此应加强管理，采取禁止明火等措施，防止火灾的形成。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③废气治理措施风险防范

平时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配置必要的监测仪器，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废气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项目应设有备用电源和备用处理设备，以备停电或设备出现故障时保障废气全部抽入净化系统进行处理以达标排放。

④应急措施

企业要有应急资金、通讯信息、应急队伍建设、应急物资保障、交通运输等保障措施，要充分识别紧急情况下的环境因素，落实应急处理措施和应急物资，组织职工学习掌握应急处理技能，对应急处理措施应定期进行演练。为能有效预防突发事故发生，并能做到在事故发生后能迅速有效地实现控制和处理，最大程度地减少事故所带来的损失，企业应按照“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成立了应急救援小组。当发生突发事故时，应急救援小组能尽快的采取有效的措施，第一时间投入紧急事故的处理，以防事态进一步扩大。根据企业的组织架构以及日常人员的工作内容、在厂时间等，企业设立的应急救援小组包括指挥组和专业救援组。指挥组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组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处理。

8、电磁辐射

本次环评不涉及电磁辐射。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焊接擦拭涂覆（1#排气筒）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15米高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生产车间	锡烟雾(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N、TP	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	吴江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声环境	印刷机、贴片机、回流焊、波峰焊、风机等	设备噪声	采取加装减振垫进行消音降噪，加强管理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不涉及			
固体废物	废包装物、焊渣、废电子脚外售利用，废桶（瓶）、废擦拭布、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a.合理地规划运输路线及时间，运输时必须谨慎驾驶，以免事故发生，危险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被装运的危险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危险物品标志。</p> <p>b.应加强管理，采取禁止明火等措施，防止火灾的形成。</p> <p>c.企业要有应急资金、通讯信息、应急队伍建设、应急物资保障、交通运输等保障措施，要充分识别紧急情况下的环境因素，落实应急处理措施和应急物资，组织职工学习掌握应急处理技能，对应急处理措施应定期进行演练。</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本项目选址合理，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能够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总体来看，在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0	0	0	0.022t/a	0	0.022t/a	+0.022t/a
	VOCs	0	0	0	0.019t/a	0	0.019t/a	+0.019t/a
废水	废水量	0	0	0	864t/a	0	864t/a	+864t/a
	COD	0	0	0	0.259t/a	0	0.259t/a	+0.259t/a
	SS	0	0	0	0.173t/a	0	0.173t/a	+0.173t/a
	NH ₃ -N	0	0	0	0.026t/a	0	0.026t/a	+0.026t/a
	TN	0	0	0	0.043t/a	0	0.043t/a	+0.043t/a
	TP	0	0	0	0.003t/a	0	0.003t/a	+0.003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物	0	0	0	0.2t/a	0	0.2t/a	+0.2t/a
	焊渣	0	0	0	0.05t/a	0	0.05t/a	+0.05t/a
	废电子脚	0	0	0	0.01t/a	0	0.01t/a	+0.01t/a
危险废物	废擦拭布	0	0	0	0.3t/a	0	0.3t/a	+0.3t/a
	废过滤棉	0	0	0	0.42t/a	0	0.42t/a	+0.42t/a
	废活性炭	0	0	0	0.65t/a	0	0.65t/a	+0.65t/a